

中銀香港「理財 TrendyToo」呈獻「追求第一! 力拼最大!」活動條款及細則

- 1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理財 TrendyToo」呈獻「追求第一! 力拼最大!」活動推廣期由 2024 年 6 月 3 日至 7 月 14 日 (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2. 推廣期間年齡在 18 至 35 歲之間 (包括 18 和 35 歲) 的「智盈理財」/「自在理財」客戶(「理財 TrendyToo 客戶」), 及符合以下條件 (「合資格客戶」), 即有機會獲得以下獎賞:

- **獎賞一 「理財 TrendyToo」呈獻「追求第一! 力拼最大!」活動名額 1 個 (名額 400 位):**
 -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完成 (1)登記任務及 (2) 任何一項指定理財任務, 可以先到先形式獲享中銀香港「理財 TrendyToo」呈獻「追求第一! 力拼最大!」活動名額 (下稱「活動名額」);
 - 每位合資格客戶最多可獲活動名額 1 個;
 - 以合資格客戶的登記任務完成時間計算, 先到先得, 送完即止, 並以本行之最後記錄為準。
 - 有關挑戰打破最大的樂高®立體情景模型健力士世界紀錄™稱號之最終結果以健力士世界紀錄為準。
- **獎賞二 旅遊禮品卡(價值港幣 15,000 元) (名額 4 位):**
 -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完成 (1) 登記任務及 (2)並完成指定理財任務可獲得相應抽獎次數, 完成越多交易獲得抽獎次數越多 (詳情請留意 2.2)*, **每位合資格客戶如完成所有指定理財任務即有 22 次抽獎機會**, 得獎之合資格客戶將有機會獲得港幣 15,000 元旅遊禮品卡(下稱「禮品卡」)。名額為 4 份。

例子:

- 例如客戶 A 完成了 任務 1 (全新申請中銀 Chill Card) 以及任務 7 (透過手機銀行完成一筆指定股票交易), **客戶能夠獲得的抽獎次數共為 6 次**。

*每項指定理財任務只計算 1 次, 如客戶重複完成相同任務亦不會獲得更多的抽獎機會: 例如客戶進行指定股票交易買入及賣出各 1 次, 該客戶亦只會獲得共 5 次抽獎機會。

2.1 透過以下任何一個方法完成登記任務 (「登記任務」):

方法一: 理財 TrendyToo 客戶

於推廣期間透過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流動應用程式 (「手機銀行」) 或 BoC Pay「轉賬/轉數快」功能轉賬不低於港幣 1 元或以上至第三方收款人 (不適用於轉賬者本人於本行的同名賬戶), 並於「給收件人的訊息」欄位輸入「LEGO22」1 次以完成登記任務, 或

方法二: 特選理財 TrendyToo 客戶

本行於推廣期間會透過手機銀行以電子提示 (In-App Notification) 形式向特選理財 TrendyToo 客戶進行推送。特選理財 TrendyToo 客戶可透過電子提示內的特選客戶登記頁連結進行登記以完成登記任務。

登記任務只計算一次, 如客戶登記多於一次, 將會以最早之登記任務完成時間為準。

2.2 指定理財任務：

| | 指定理財任務 | 適用於獎賞 2 的抽獎次數 |
|------|---|---------------|
| 任務 1 | <p>成功全新申請中銀 Chill Card</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人須於申請日期前的 12 個月內未曾辦理取消或曾持有中銀 Chill Card 是次推廣只適用於主卡申請人 | 1 次 |
| 任務 2 | <p>使用任何中銀信用卡 或 透過 BoC Pay 於商戶累計消費達港幣 5,000 元或以上 (不包括繳費、轉數快及乘車碼交易)</p> | 1 次 |
| 任務 3 | <p>經手機銀行兌換外幣累計達港幣 10,000 元或以上(或其等值)</p> | 1 次 |
| 任務 4 | <p>登記出糧戶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中銀香港「出糧戶口」之登記記錄，均以中銀香港系統之記錄為準 | 1 次 |
| 任務 5 | <p>成功推薦一位 18-35 歲親友開立「智盈理財」/「自在理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推薦人須於推廣期內透過手機或網上銀行進入「推薦親友」版面查閱「我的邀請碼」，並分享予親友(「受薦人」)；及 受薦人須於推廣期內成功開戶，並在開戶過程中於「邀請碼」欄位輸入推薦人的邀請碼；及 受薦人須於 2024 年 6 月 3 日之前 6 個月內，未曾開立或持有任何中銀香港的個人銀行戶口或服務及未曾降級綜合理財服務；及 受薦人未在同一推廣內被推薦；及 不接受客戶自薦及中銀香港員工推薦 | 2 次 |
| 任務 6 | <p>提升港幣存款結餘 100,000 元或以上 (等值港幣)</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戶於 2024 年 7 月 14 日之港元及外幣存款結餘總值(包括儲蓄戶口、支票戶口及定期存款，零存整付除外)(「存款結餘總值」)對比 2024 年 4 月 30 日之「存款結餘總值」所增加之金額達港幣 100,000 元或以上(等值港幣)(「合資格金額」) | 3 次 |
| 任務 7 | <p>經單名證券賬戶(不包括證券孖展賬戶及家庭證券賬戶)透過手機銀行成功完成以下任何一筆指定股票交易(新股認購除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買入或賣出港股、A 股或美股；或 買入或賣出碎股 | 5 次 |
| 任務 8 | <p>申請中銀分期「易達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024 年 6 月 3 日至 2024 年 7 月 14 日內(包括首尾兩天)以貸款代碼「YS」成功遞交申請 | 8 次 |

- a. 有關外幣存款總值結餘金額均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有關外幣兌換金額將按以上日期之中銀香港的收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元計算。中銀香港保留修訂任何有關存款金額計算方法的權利。
- b. 「薪金」指每月基本薪金(不包括佣金、花紅、雙糧、付還費用及/或其他款項)，其金額須達港幣 1 萬元(或等值人民幣 / 美元)或以上。
- c. 「電子發薪轉賬」指客戶的僱主將薪金經由中銀香港或其他銀行的發薪系統誌入客戶的發薪賬戶。
- d. 「電子發薪轉賬」並不包括常設指示、海外電匯、本地電子轉賬、存入支票或現金。
- e. 中銀香港保留對「薪金」及「電子發薪轉賬」定義的最終決定權。
- f. 合資格兌換交易只包括以其單名形式持有的中銀香港港元/外匯寶/人民幣賬戶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成功兌換手機銀行兌換外幣，並於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辦理(a)以港元兌換為外幣的交易、(b)以外幣兌換為港元的交易及(c)交叉盤兌換交易(「合資格兌換交易」)手機兌換外幣獎賞並不適用於開立外幣定期存款並同時敘做的外幣兌換交易。
- g. 有關合資格兌換交易的交易日期、時間、兌換率及兌換金額，以及外幣兌換總金額均以中銀香港紀錄為準。有關兌換金額將按交易當日中銀香港的收市兌換價(以中銀香港公佈的為準)折算為港元計算。中銀香港保留修訂任何有關交易金額計算方法的權利。
- h. 有關中銀分期「易達錢」優惠條款及細則，請到中銀分期「易達錢」專頁(中銀香港官網主頁 > 貸款 > 私人貸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 優惠條款及細則)瀏覽。
- i. 合資格客戶應確保其於中銀香港的流動電話號碼及通訊地址記錄正確，而流動電話號碼能接收手機短訊。如合資格客戶的流動電話號碼或通訊地址無效，即被視為放棄抽獎的獎賞及喪失其得獎資格。

3. 獎賞詳情及得獎通知：

3.1 獎賞一：

- 活動將於 2024 年 8 月於中銀大廈舉行。本行將於 2024 年 8 月 8 日或之前透過獎賞一的合資格得獎客戶在本行登記的通訊方式通知相關活動詳情。有關活動名額不可轉讓、退回、更換或折換現金。如客戶因任何原因未能出席活動，本行不會對合資格得獎者的任何損失負上責任，亦不會作出退款或賠償。

3.2 獎賞二：

- a. 中銀香港會以電腦系統從所有已登記參加抽獎之合資格客戶中隨機抽取獎賞二得獎者(「得獎客戶」)。有關獎賞之交易紀錄經由中銀香港核實無誤後，將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或之前透過得獎客戶在本行登記的通訊方式通知相關領取詳情。
- b. 禮品卡由 Trip.com Group Ltd (Trip.com) 提供及受 Trip.com 的條款及細則約束。任何有關此禮品卡兌換及此禮品卡的問題概由 Trip.com 單獨負責。任何有關此禮品卡之爭議或投訴，均應由得獎者與 Trip.com 自行解決。得獎者須於條款及細則之有限期內使用禮品卡，逾期將不獲補發。
- c. 送出之禮品卡價值即為本條款及細則所顯示之價值。中獎者不得異議。
- d. 禮品卡不可轉讓、退回、更換或折換現金。
- e. 客戶使用禮品卡兌換後因任何不可抗力之因素(如:疫情/天氣引起的航班取消、改期、未能出境或強制

檢疫等)而未能出發，中銀香港及 Trip.com 將不會對得獎者的任何損失負上責任，亦不會作出退款或賠償。

- f. 中銀香港及 Trip.com 有權隨時修改此禮品卡之使用條款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爭議，中銀香港及 Trip.com 擁有此禮品卡之最終決定權。
 - g. 中銀香港有機會將與獎賞同等價值之金額記入合資格得獎客戶的港元結算賬戶而不作另行通知。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 h. 中銀香港並非禮品卡的供應商。客戶如對禮品卡有任何查詢或投訴，請直接與 Trip.com 聯絡。中銀香港並不會對供應商提供的禮品卡或其服務作出任何保證，或對於使用其禮品卡或服務時所構成的後果負責。
4. 任何參與舉辦本抽獎活動的中銀香港員工均不合乎資格參加本抽獎活動，以示公允。
 5. 任何虛假交易、未經許可的交易、已取消或已退款的交易款項均不會視為有效交易，且不合資格參加本推廣。
 6. 客戶不得以由中銀香港送出的任何活動門券或獎賞進行銷售或交易（下稱「轉售」）。中銀香港保留取消任何涉嫌轉售或非法活動的門券或獎賞的權利，恕不向有關人士就門券或獎賞提供任何補償或退款。
 7. 本活動日期由中銀香港全權決定，中銀香港有權隨時更改本活動日期或取消本活動而無須事前通知。
 8. 倘若由於任何「不可抗力」的原因（包括傳播病、流行病、大流行病、疫症爆發、火災、傷亡、意外、天災、自然災害、政府或任何監管或執法機構的法規更新、執法、法律、命令、宣告、規例、要求或規定、政治動盪、社會混亂、民間騷亂、暴動、反叛或因政府意圖阻礙、對抗或防禦動亂、罷工、勞資爭議、勞工短缺或技術工人短缺、產品或原材料短缺或缺乏供應、運輸或交通延誤或任何其他在中銀香港合理控制範圍以外的理由（不論是否與前述理由相似），導致中銀香港不能履行在本條款及條件下的責任，中銀香港在該等妨礙的範圍內無須就此承擔任何責任。
 9.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及中銀香港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0. 參加本推廣前，合資格客戶必須細閱及遵守本條款及細則，而合資格客戶的參與將代表已閱讀及同意各項條款及細則。

一般條款

1. 上述各項優惠只適用於個人銀行客戶。
2. 以上產品、服務及優惠受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小冊子、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分行職員查詢。
3. 相關產品、服務與優惠的條款及細則以電子形式提供，請閱讀及同意有關條款及細則，請即下載備份或保留此條款及細則供日後參考。
4. 客戶之有關賬戶必須在推廣期內及獎賞贈送時有效及保持良好賬戶紀錄，方可獲贈獎賞。中銀香港有權因應客戶之賬戶狀況之改變，保留取消獎賞之權利。
5. 上述優惠及/或獎賞及/或禮券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禮品/禮券/獎賞/優惠或折換現金。通知函及/或隨函附上的禮券在任何情況下如有遺失，中銀香港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6. 客戶需自行支付下載及/或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7.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iPhone 或 iPad 用戶請透過 App Store 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Android 用戶可透過 Google Play、華為應用市場或中銀香港網站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
8. Apple 和 Apple 標誌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或地區註冊的商標。App Store 是 Apple Inc. 的服務商標。Google Play 和 Android 均為 Google Inc. 的註冊商標。華為應用市場由華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提供。HUAWEI EXPLORE IT ON AppGallery 和 HUAWEI EXPLORE IT ON AppGallery 標誌均為華為技術有限公司的註冊商標。
9.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及/或流動應用程式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手機/網上銀行或流動應用程式上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10.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本推廣及修改其條款及細則之權利。
11. 本活動條款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以此作為法律詮釋。
12.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13. 如中、英文條款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14. 有關中銀香港「理財 TrendyToo」呈獻「追求第一! 力拼最大!」活動登記記錄，均以中銀香港系統之記錄為準。

碎股交易之重要聲明：

- 買入碎股只接受「市價盤」交易指示。
- 每個交易日只接受最多 10 筆買入碎股之交易指示。
- 不接受以證券孖展賬戶經手機銀行買入碎股。
- 客戶確認「市價盤」買入碎股指示後，中銀香港會按處理指示時的按盤價加 10 個價位計算交易金額及附加費用(包括經紀佣金及其他費用)，並先行在您的可投資餘額中凍結相關總金額。
- 沽出碎股時，如客戶未有輸入「碎股價位」，碎股會按市場上的碎股價進行買賣，碎股價有可能偏離正股價多個價位成交。該碎股交易之買賣盤模式為「市價盤」。
- 淨碎股沽出交易，可能出現收回的股款少於應付之費用，客戶必須支付有關差額。
- 「市價盤」買入/沽出指示將會以高於/低於處理指示時的按盤價 10 個價位內(價位不可低於有關股票的計價貨幣 0.01 元)，與最佳價格之 10 條輪候隊伍進行配對一次。最終成交價有可能大幅偏離客戶發出交易指示時的市場價，未能成交的指示會被即時自動取消。
- 成盤的股票會於交易日後第二個交易日(T+2)交收。
- 所有未成交指示會於收市後被取消。
- 碎股成交速度與股票流動性及碎股股數有關。
- 由於碎股指示是人工撮合，並沒有一個確定的碎股與整手成交的價差範圍，有關指示所需的處理時間會較長及不保證必定可成交。
- 一般情況下，碎股成交價劣於整手股數多個價位，中銀香港概不保證投資者以最佳的價格成交。透過「月供股票計劃」買入的股票，月供碎股則以正股市場價格沽出。
- 香港交易所規定，碎股的買入/沽出數量均不得超過一手。當選擇碎股單交易時，等於或超過該股票一手數量

的訂單會被拒絕。

- 證券賬戶內的碎股可累積至一手或以上，惟中銀香港手機銀行和網上銀行並不提供整手股票分拆成碎股沽出的服務。
- 中銀香港將不時修訂可供買入碎股名單而毋須事先通知客戶。
- 當您使用中銀香港的碎股交易服務，即表示您同意本重要聲明的條款。

風險披露聲明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尤其是在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的情況下，您應負責您本身的獨立審查或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您應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倘若您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請您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

證券交易的風險披露聲明

證券交易的風險

月供股票計劃並不同，亦不應被視為定期存款的替代品。證券價格有時可能會非常波動。證券價格可升可跌，甚至變成毫無價值。買賣證券未必一定能夠賺取利潤，反而可能會招致損失。

證券孖展的風險

藉存放抵押品而為交易取得融資的虧損風險可能極大。您所蒙受的虧蝕可能會超過您存放於有關交易商或證券保證金融資人作為抵押品的現金及任何其他資產。市場情況可能使備用買賣指示，例如「止蝕」或「限價」指示無法執行。您可能會在短時間內被要求存入額外的保證金款額或繳付利息。假如您未能在指定的時間內支付所需的保證金款額或利息，您的抵押品可能會在未經您的同意下被出售。此外，您將要為您的賬戶內因此而出現的任何短欠數額及需繳付的利息負責。因此，您應根據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仔細考慮這種融資安排是否適合您。

投資上海或深圳 A 股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詳情請瀏覽中銀香港網頁「經滬港通、深港通買賣中國 A 股及進行中國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項」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美國股票的注意事項

投資美國證券前應充分瞭解有關詳情、風險、收費及注意事項。閣下應自行尋求有關稅務之專業意見，包括但不限於進行海外投資時可能涉及之遺產稅及紅利預扣稅等稅務責任。

美國證券投資服務不適用於美國人士，亦可能只限在某些司法管轄區提供。任何人士於作出投資前，應尋求獨立諮詢，考慮有關投資是否適合閣下。

由於服務器需要定期進行維護服務，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檢查所持證券、查詢買賣

交易紀錄及公司行動服務：香港時間星期一至六下午 12:00 – 下午 12:30。

另為配合美股系統於美國深夜時段進行系統維護，系統於下列時間將不能提供美股交易、資金調撥及公司行動服務(查詢功能則維持正常)：香港時間每日下午 12:45 至下午 5:30(適用於美國的標準時間 - 由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至 3 月第二個星期日)或上午 11:45 至下午 4:30(適用於美國的夏令時間 - 由 3 月第二個星期日至 11 月第一個星期日)。

外匯買賣風險

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虧損。

人民幣兌換限制風險

人民幣投資受匯率波動的影響而可能產生獲利機會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蒙受虧損。目前人民幣並非完全可自由兌換，個人客戶可以通過銀行賬戶進行人民幣兌換的匯率是人民幣(離岸)匯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即時辦理，須視乎當時銀行的人民幣頭寸情況及其商業考慮。客戶應事先考慮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幣資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響。

中銀分期「易達錢」的一般條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及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加借為中銀香港的產品。
- 上述產品須受優惠條款及細則約束。
- 客戶只可獲享以上優惠一次，且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 上述產品、服務優惠受有關優惠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有關客戶的信貸評級必須符合中銀香港要求。個別客戶獲批核的實際年利率按客戶的信貸評級、貸款金額及貸款年期而釐定。申請的最終審批、貸款金額、貸款年期及貸款利率將由中銀香港作最終決定，而毋須向客戶提供任何理由。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及優惠相關優惠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
- 如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網上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網上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本宣傳品不構成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在此所載的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且不應被視為投資意見。

本宣傳品由中銀香港刊發，內容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



外幣買賣及投資涉及風險，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提示：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儲值支付工具牌照編號：SVFB072